

东北农村汉族“字辈”习俗的弱化与消亡

——以辽西某地一个刘姓家族的口述史为例

刘 伟

摘 要：本文基于对辽宁西部某地一个刘姓家族口述史的田野调查认为，与中国南方汉族传统聚居区的情况不同，东北农村汉族社会的“字辈”习俗的典型性较差，随时间产生的弱化甚至消亡趋向较为明显；其原因可能在于家族人际关系、文化教育、心理背景和社会环境等因素的综合影响，并体现在缺少固化规范该习俗的文字材料等四个方面。但从总体上而言，习俗的传承仍是一个多因素共同作用的过程。

关键词：字辈习俗 田野调查 东北农村 家族口述史

一、研究背景与问题的提出

“字辈”习俗是汉民族的一种传统的取名形式，即“用字排辈”之意，又称派号、字派、班派等。具体要求是家族同代成员起名时名字中要嵌入同一字或同一部首的字（多为名字中间的字），以此来区分不同辈分。字辈用字的含义多与修身齐家、安民治国、吉祥安康、兴旺发达等相关（百度百科“字辈”条目，2007），并常被编为五言、七言的字辈谱、字辈诗在家族中流传，成为家谱族牒的存在方式之一和重要组成部分。可以说，在宗法制传统下的中国社会，字辈习俗发挥着增强家族血缘关系和内聚力的独特作用（欧阳宗书，1989）^①。

但是，字辈习俗的典型分布在中国各地并不均衡。从相关文献所载案例的地域分布看，这一习俗的典型多出现于浙江、湖北、四川、福建等南方省份（张扬，2006；郭茂灿，2004），几乎没有来自北方特别是东北地区的记载；这使笔者对东北农村字辈习俗的现状产生了兴趣。经初步观察发现，东北农村的字辈习俗不但确实缺少典型性，而且自近代以来正随着时代变迁逐渐弱化甚至消亡，取名过程中已很难发现该现象的影子。由此，笔者在进一步田野调查的基础上，对字辈习俗在东北农村的弱化消亡这一问题做了如下的描述和分析。

二、文献综述与研究方法

目前学界对字辈现象的关注不多，且重点主要是对其起源和历史发展变化等方面的研究。郭茂灿在总结相关研究情况时提到有张仲荧、张汝宜对四川部分族姓字辈的发展历程及一些特点进行的讨论，以及徐建华、潘世仁、刘黎明等人在整个家谱框架下对字辈所作的介绍（郭

^① 本文仅讨论字辈现象作为一种民间风俗的变迁历程，因而此处对其在衡量家族内部身份高低、维护宗法社会统治等方面的意义不予涉及。

茂灿，2004）；另外还有张杨对字辈排行诗所反映的地方民族心态的阐释（张杨，2006）、欧阳宗书从宗法礼制角度对字辈的解读（欧阳宗书，1989），以及叶自明和林久贵对字辈现象一般意义上的介绍等（叶自明，2006；林久贵，2001）。这些研究或是在内容上主要关注字辈现象在历史社会中的特征，或是在视角上缺少较具体的田野材料支持，特别是均未对字辈习俗的消亡及其在这一过程中逐渐显现的非典型特征加以应有关注；抽象概括的意义较强而民间气息不足。

从研究视角上来看，郭茂灿的《试论字辈在村庄里的特点和功能》是其中视角比较微观、田野材料也相对丰富的文献之一。作者以其在湖北郭村所获田野调查材料为主，辅以相关文献，首先对字辈现象的特点作了较系统的介绍和分析，而后对其在村庄的现实功能进行了初步探讨，认为字辈是村庄中的一种基本身份定位尺度、一种沟通媒介，也是一种符号资源。这一微观研究视角上在很大程度上启发了笔者；但郭文材料中的字辈习俗尚看不出有消亡的迹象，仍是来自中国南方汉族村落的典型现象。

从口述史方法论的角度看，本文主要借鉴了鲁顺元的《藏文化环境中回回民族身份的传承——以一个家族口述史为例》。该文首先对这一家族所处藏族社区的自然人文环境作了介绍；然后借助亲属谱系图对其家族史进行了梳理，并按层次初步解读了其中的身份认同现象；接着从生计方式和认同抉择两角度进一步加以阐述；最后得出结论：处于这种中间状态民族身份的个体可有效缓和民族间的不愉快甚至矛盾。鲁文的这一行文结构特别是对田野志材料的使用方式和引用亲属谱系图的表述方法，对本文分析框架的构建亦有较大启发。

本文试图以笔者所在辽西刘姓家族的口述史为例，对近代以来东北农村汉族家族字辈习俗的弱化消亡历程加以展示，并对导致该过程的诸因素予以讨论；文中田野志材料主要源自笔者于2012年2-4月间对自身家族的田野调查。由于受客观条件所限，材料大都来自对笔者父亲和祖父的非结构式电话采访，并基于笔者事前对家族相关情况的了解做了补充。

三、基于亲属谱系的刘姓家族简史及其字辈现象综述

本文访谈的刘姓家族原籍河北昌黎榆林庄，据传原为官宦人家；因家道中落于1896年前后（1）、（2）夫妻两人一路乞讨“闯关东”至辽宁锦州，后即在锦城南郊的桃园村定居，至今该家族大部分成员仍居此地。因（1）一路迁徙时用扁担一头挑着尚是婴儿的长子（3），另一头挑着锅碗被褥等物，其“闯关东”的故事又被桃园村原住户称作“刘老叻儿^②一担挑”。

（1）、（2）在锦定居后育有四儿两女，均在锦州当地务农。（3）-（6）四子中，除（3）因无儿女与（4）一家共同居住外，这四个家庭分家之前一直分别居于三个并排的院落当中，

② “老叻儿”是东北人对河北乐亭、昌黎、滦县等地到东北经商或移民群体的戏称，有一定的轻蔑之意。

并因各院所处位置而被族人称为“东院”、“西院”和“幺院^③”。但三院族人关系并不十分亲密，甚至有些冷淡：（3）因膝下无儿女，曾提出要过继（12）的想法，但因（4）嫌他太穷而未能实现；（4）去世时，其丧事全部由时年不到20岁的（12）操办^④，（5）、（6）基本没有帮忙；据说各院不亲密的主要原因是（4）虽为人奸猾，生活也不检点，但日子过得比其他几个兄弟都好，令后者很嫉妒。至笔者祖父辈时，族中已少数人进城务工、做小本生意或入伍参军，但这种疏离的关系仍未有明显变化；至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绝大部分族人开始明显地脱离土地从事非农产业。

为方便表述字辈现象，绘出刘姓家族定居锦州后至今的亲属谱系图。图中可见自（1）计起已有5代，具体取名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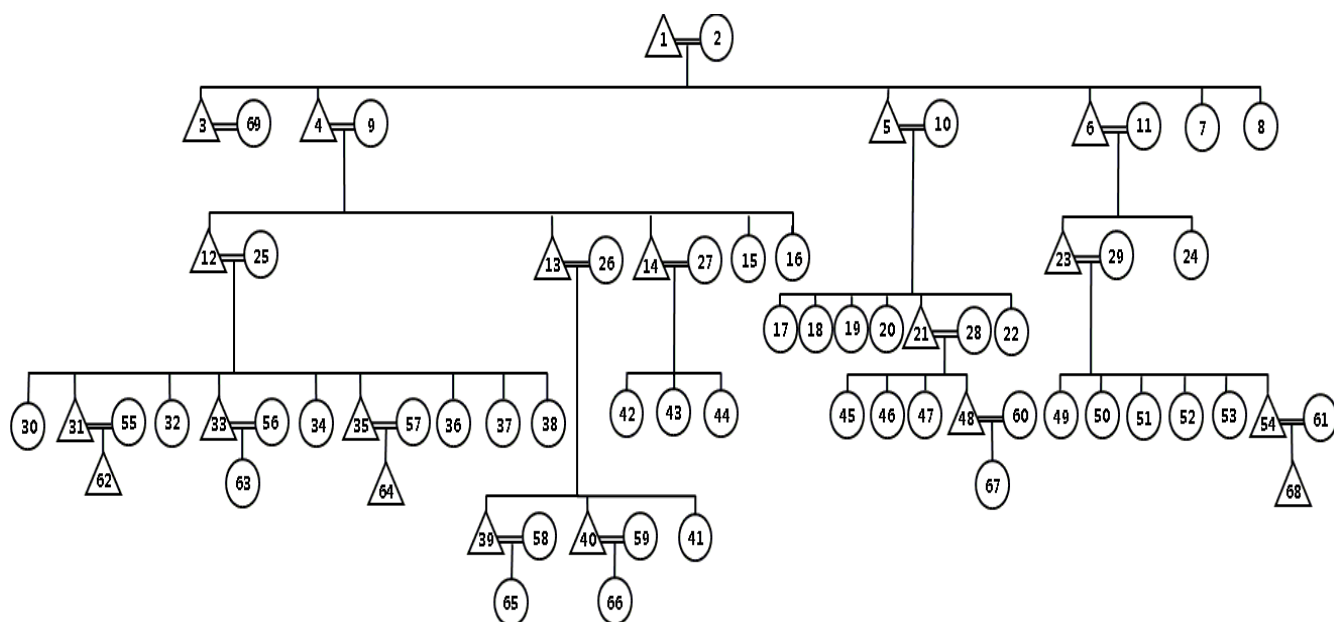
（一）高祖（1）名为刘凤祥，因其兄弟姐妹的姓名已不可考，无法得知其字辈状况。

（二）曾祖“金”字辈：对应图中（3）-（8），其中男性姓名均为“刘金X”，且X偏旁均为“钅”；女性因随夫姓无正式姓名，是否存在字辈不可考。

（三）祖父“林-云”字辈：对应下图（12）-（24），其中男性姓名均为“刘X林”，女性姓名结构为“刘X云”，无例外。

（四）父亲“铁-红”字辈：对应下图（30）-（54），其中绝大部分男性姓名为“刘铁X”，绝大部分女性姓名为“刘红X”，但出现了名为“刘红X”的男性和名为“刘铁X”的女性。

（五）笔者同辈：对应下图（62）-（68），无论男女姓名完全无规律可循。



③ 三个院落坐北向南并成一排：“西院”在左，“东院”在右，“幺院”在其当中；“幺”即排行最末之意，因其男主人（6）在（3）-（6）兄弟四人中排行最小而得名。为了表述上的简介，下文仍将沿用这三个称呼。

④ 此时（12）的父亲（4）已去世。

图例说明：图中所示符号与文化人类学的用法基本相同，如△表示男性，○表示女性，|表示代际关系，┌┐表示同胞关系，—表示婚姻关系等。代际间编号由小到大，代内先为刘姓子女编号，再为各家儿媳编号（69号的存在是调查最后才得知的；因为3号与其没有子女，不影响后续对字辈的分析，因此未重新按序编号）。考虑到外孙（女）不随刘姓，图中没有列出各分支中的女婿们^⑤。

四、刘姓家族中字辈习俗的非典型性及弱化消亡的表现

根据上文对刘姓家族自今上溯4代中字辈现象所作的描述，结合与文献中典型字辈习俗规则的对比，可以看出该家族取名习惯中的字辈习俗自近代始已处于逐渐弱化消亡的过程中，典型特征愈来愈少；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缺少固化规范该习俗的文字材料

将字辈用字组成字辈诗（联）并在家族内部代代相传，是规范该家族字辈使用的重要形式，并被当做重要内容置于家谱族牒等宗族文字档案的显要位置（郭茂灿，2004）。它的出现将原本仅存在于意识中的模糊的取名惯例确定为若干唯一确定的汉字，使之从口头约定发展为有文字记载的家族内部规范，是字辈习俗成熟固化的标志。但经笔者调查，刘姓家族迁至锦州后不但没有字辈诗（联）等材料，连家谱的“正文”都没有见过^⑥，从而严重影响了该习俗的传承、规范乃至发展。而从另一角度看，刘姓家族字辈习俗的弱化消亡，也反映出其家族内部与宗族制度、文化相关的所有规范和习俗的消亡，特别是血缘在明确个人身份和连接亲属关系中的作用越来越小，是社会文化发展趋势的缩影。

（二）字辈用字相当随意，字义浅显，小农意识强

由于没有代代相传的文字材料加以规范，刘家几代人在取名时即便存在一定的字辈现象，往往也显得相当随意。如“林”字辈是由于（12）上小学时老师为其取学名为“刘森林”，后来其兄弟便沿用“林”字做字辈；具体意义连（12）本人也说不出。又如“铁”字辈是因为（31）小时常生病，看病的医生便为其起名“刘铁钢”，取身体强健之意；后来其兄弟便沿用“铁”做字辈。至于“云”、“红”等字辈用字更无含义可考。

从字辈用字的字义来看，传统字辈用字多与修身齐家、安民治国、吉祥安康、兴旺发达等相关，尤以前两种为多。而刘家“金”字辈四兄弟分别名为金波、金海、金河、金满，即

^⑤ 亲属谱系图的绘制和图例说明的编写参考了鲁顺元《藏文化环境中回回民族身份的传承——以一个家族口述史为例》一文。原文载于《青海社会科学》，2011年第1期，95-101页。

^⑥ 据笔者祖父讲，他于上世纪60年代回河北昌黎老家探亲时，听老家人说曾经有过家谱；但他本人未曾亲眼见到。刘姓家族锦州这一支则确实没有家谱。

取家产极大富裕之意，追求积累财富的小农意识很强；“云”、“红”也是传统女性姓名的常用字，文化意义较浅显，其中“红”字很可能是受上世纪 50-60 年代意识形态的影响而选用的。这都与传统和典型字辈用字中所蕴含的儒家“修齐治平”思想有较大差别^⑦。

（三）主导性不足，可见其他风俗干扰

受家族经济与文化背景的影响，刘家的字辈现象中来自其他民间风俗的干扰并不鲜见：如（54）本应为“铁”字辈，但实际采用的是同辈女性的“红”字辈；（41）本应为“红”字辈，但采用了同辈男性的“铁”字辈。这便是受到了农村社会中另一习俗“男孩取女孩名或女孩取男孩名，孩子好养活（即不容易夭折）”的影响。可见字辈在该家族中并不是一项具有较强规范力和控制力的习俗，主导性和生命力不足。

（四）家族内部认同率低，受到各分支感情亲疏的影响

在该家族中，并不是所有成员均对字辈习俗有较强的认同，而是在某种程度上受到与“西院”一支感情亲疏程度的影响。这显然是由于“西院”的取名规则始终对家族字辈具有决定性影响这一客观现实所导致的^⑧。如（48）本应按“铁”字辈取名“刘铁 X”，但实际其名字中不但没有“铁”字，也没有按上例取同辈女性的“红”字，原因之一即可能是所在的“么院”一支与“西院”相对疏离的情感因素所致：“么院”家长（6）作为（1）的小儿子，始终与（1）共同居住直至后者去世；而西院（4）和东院（5）或因品行不端，或因耳聋残疾，是四子中最先从（1）身边分家出去的。可以想象，在（4）原本就受兄弟（5）、（6）有所嫉妒的前提下^⑨，“么院”作为大家长（1）较为亲近的一支族人，与最终实际上获得了部分长子地位的“西院”确实不易亲密相处。由此影响到字辈习俗的传承便也是合理的结果了。

五、对导致以上现象原因的推测

（一）主观心理：“主动”迁徙显现出的较弱归属感

如前所述，刘姓家族是从河北昌黎“闯关东”至锦州定居的。经后续发掘材料得知，（2）出嫁前已随父母“闯关东”到过锦州，并在此生活过一段时期；后来（1）赴锦将其接回，数

^⑦ 当然，本文仅就字辈现象作为一种不断变化的民间习俗来展开讨论。如从更广泛的意义上看，也可认为字辈用字因在相当程度上受到该家族文化程度、社会阶层、历史渊源及所处时代背景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从而体现出了显著的阶层及时代差异。后者观点值得进一步探讨。

^⑧ “西院”家长（4）虽然是（1）的次子，但因其兄（3）无儿女，在某种程度上实际代行了长子职责。（4）的长子（12），以及（12）的长子（31）、长女（30）均是各院同辈中最年长者，刘姓家族其他各支的字辈实际上是直接沿用西院的字辈用字而来的。

^⑨ 详见本文第三部分。

年后又与（2）一路讨饭重来锦州。又有称“刘凤祥很勤劳肯干，据说还有些武功，因为善用一秤砣，人送绰号“秤砣刘”，自称只要不是冒烟的家伙（指火器）就不怕。”

由此可以推测，虽然文化程度和社会地位都不高，但（1）主导的这次迁徙更像是一个从大家族中独立出来雄心勃勃闯世界的年轻人的“创业项目”；活动有准备、有计划，不是漫无目的的逃难，在某种程度上已区别于与因生活所迫导致的传统意义上的“闯关东”行为。进一步讲，（1）落户锦州后的心态可能更偏向于“终于独立了”，而不是“我应该怎样光宗耀祖”。所以，作为明确身份和联系血亲重要形式的字辈习俗有理由在这样的背景下被无意弱化。这至少是对该家族迁至锦州后未沿用河北老家所传家谱的解释之一，甚至可能为解释后辈的较强独立性和较疏远的亲属关系提供了一定心理意义上的参考。

（二）人际互动：较为疏远的亲属关系

字辈是一种需要整个家族共同传承的习俗，显然较疏远的亲属关系很不利于家族内部对该习俗的认可。这种不利性在横向上（质量上）表现为习俗中出现的规范弱化和不典型，纵向上（数量上）则表现为习俗的逐渐消亡，具体在上文中已有多次表述。这一点在“金”字辈各支族人的互动中表现得最为明显，直接影响了其后辈对字辈习俗的态度。

（三）个人素质：较低的文化教育水平和经济水平

足够的文化水平特别是传统文化素养是某家族对字辈这一宗法制环境下传统习俗予以认同的必要条件，也是直接影响该习俗传承质量的重要工具性因素。刘姓家族出身农家，文化教育水平低，能使用正规姓名已属不易，显然不具备进一步规范传承字辈习俗的文化能力。一个显著的例子是，“林”字辈和“铁”字辈的林、铁二字甚至不是本家所起，而分别是（12）的小学老师和为（31）看病的医生所起，后在家族中得以延续。进一步讲，“仓廩实而知礼节”，导致文化教育水平低下的根本因素是同样低下的经济水平。这对“金”、“林-云”、“铁-红”字辈的弱化现实都具有一定的解释力；而当文化和经济水平终于在家族发展后其得以有效提升时，来自社会环境的阻力便成为分析该问题时需要考虑的重要因素。

（四）社会环境：独生子女潮与家庭核心化趋势

从本文第一部分对传统字辈习俗存在形式的表述看，该习俗最基础的实行范围当是亲生兄弟姐妹之间。但是，改革开放后出现的大规模独生子女潮基本上摧毁了这一条件，致使其只能在堂兄弟姐妹中使用，极大地压缩了该习俗的存在空间；同时受多种因素影响，家庭核心化趋势日益增强，族内各支因失去有利交往的客观环境而关系明显疏远，进一步阻碍了字辈习俗在家族内部的横向认同和统一。以笔者所在的第5代为例，（62）-（68）所在的均是核心家庭，失去了使用字辈的基本环境。

六、总结

通过以上对刘姓家族百余年来家族史的梳理，可以使我们在认识和分析东北农村字辈习俗的传承过程时得到这样的启发：家族在人际关系、文化教育及心理背景等方面的个性化特征以及所处的特定社会环境，均会影响到其对民间习俗等传统文化现象的态度和行动，其中以前者的影响更明显些，进一步讲又以人际关系的影响为最大。我们甚至可以说，因为民间习俗普遍具有的宗法制性质和强调血缘关系的特征，其传承和发展依赖家族自身凝聚力甚大；刘姓家族字辈习俗的弱化和消亡，便是早在“金”字辈疏离的亲属关系中埋下的。

但是，如果我们将东北农村的汉族居民看做一个亚文化群体，在分析其在整个汉民族习俗传承中的特殊性时，更须看到以文化教育水平为代表的其他因素的影响力：东北农民特别是非原住农民，其文化教育程度与南方传统小农相比有明显的劣势，对传统文化的传承和认同先天不足；较低的社会影响力及独立性较强的心理特质使这一障碍愈发难以冲破，因而在字辈习俗的传承上明显弱于后者。

当然，以上观点只是在不同层面提出了相对突出的可能性因素。从总体上而言，习俗的传承仍是一个多因素共同作用的过程，随着本研究的继续深入可能将发现更加复杂的关系。例如某些难以考证的行为或行为趋势，如（48）取名时的真实想法以及（3）-（6）兄弟间的互动模式究竟给之后各院交往带来何种影响等等，都需要得到田野材料的进一步支持才可继续予以考证；文中原因推测的可靠性实际上在目前情况下是难以估计的。又如本研究并未探究字辈习俗弱化消亡的影响，但在田野调查中已涉及到了可能相关的事实，如（62）-（68）均为单字名的现象究竟是字辈习俗弱化的原因还是结果，很难给予明确定论。从字辈习俗这一切入点看待民间习俗的变迁，所得结论仍需审慎考量。

参考文献

- [1] 百度百科：字辈 [EB/OL]. <http://baike.baidu.com/view/1090044.htm>, 2007-08-09
- [2] 鲁顺元. 藏文化环境中回回民族身份的传承[J]. 青海社会科学, 2011(1): 95-101
- [3] 叶自明. 话说族谱字辈[J]. 四川档案, 2006(3): 40-41
- [4] 张杨. 家谱中字辈排行诗所反映的地方民族心态[J]. 绍兴文理学院学报, 2006(12): 117-120
- [5] 郭茂灿. 试论字辈在村庄里的特点和功能[J]. 社会, 2004(5): 57-59, 45
- [6] 林久贵. 说“字辈” [J]. 语文建设, 2001(7): 39-40
- [7] 欧阳宗书. 字辈——中国古代宗法制社会的一种礼制[J]. 江西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1989(4): 80-84

文章来源：作者投稿